

程婷

正本

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員工子女
非營利幼兒園(委託臺中市興幼教育學會辦理) 函

地址：臺中市東區臺中路 283 號

聯絡人：陳盈津

聯絡電話：04-22807564

信箱：kidsbaby32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興大附農幼字第 110801000069 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檢送本園辦理「113 學年度國立興大附農員工子女非營利幼
兒園(委託臺中市興幼教育學會辦理)招生」，惠請轉知教職
員工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委託「國立中興大學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」契約書辦理。
- 二、本園招生簡章將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幼兒園網頁公告，113 年 2 月 16 日招生截止，敬請教職員工務必在招生期間進行報名。
- 三、檢附 113 學年度招生海報及 113 學年度招生簡章。

園長 陳盈津

正本：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(人事室)、國立中興大學(人事室)、教育部及國民學前教育署(臺中辦公室人事室)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人事室)

副本：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(委託臺中市興幼教育學會辦理)





國立興大附農
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

委託臺中市興幼教育學會辦理

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招生中

113學年度開始招生囉！

僅受理在職教職員工之子女、孫子女幼生登記

登記時間

113年1月02日(二)至
113年2月16日(五)止
上午9:00~下午16:30止

登記地點

臺中市東區台中路283號

(國立興大附農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 辦公室)

抽籤時間

113年2月21日(三)上午10時

招收班級數及名額

小班招收：26人；大班招收：1人

小班：109年9月2日至110年9月1日出生者
大班：107年9月2日至108年9月1日出生者

招收之辦法及順位

依非營利實施辦法第14條，為性別平等法第二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所設之托兒設施者，依下列順序招收幼兒辦理。
登記時請至現場繳驗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及在職證明，並自備一份影本，未繳驗者不予登記。

順位	員工子女、孫子女之單位	應檢具證件(正本)
1	國立興大附農	在職服務證明、戶口名簿影本
2	國立中興大學	在職服務證明、戶口名簿影本
3	國立興大附中 教育部國民及 學前教育署(中區)	在職服務證明、戶口名簿影本
4		在職服務證明、戶口名簿影本

教職員工子女、孫子女定義如下：
國立學校之編制內人員、聘(僱)用人員、駐點人員、商借人員及當學年在校學生等5類人員之子女、孫子女。

詳細報名資訊請參閱【招生簡章】

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

(委託臺中市興幼教育學會辦理)

113學年度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之招生簡章

壹、簡介

本園為非營利幼兒園，是由國立興大附農委託「臺中市興幼教育學會」辦理。以非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，結合幼教相關團體及人士，以經營優質幼兒園為目的，為孩子打造有愛、有趣、有家般溫暖的園所環境。

本園以「愛與榜樣」為核心，期盼每一位幼兒都能發展他的獨特性，在適性的環境中學習成長，在充滿愛及關懷的環境下學得有趣，學得快樂，提倡以幼兒本位精神實施教保活動，並重視學校、家庭與社區教育的連結並落實幼兒多元教育，讓教育權真正的回歸到幼兒身上。再者，興大附農本校內科系多元化，可構成幼兒園課程教學之可運用資源，同時亦可結合各科別的教學合作與資源共享，發展獨有的統整性主題課程，讓幼兒樂於在主題課程自由自在探索與學習。

貳、招生資訊

一、依據

依非營利實施辦法第14條，為性別平等法第二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所設之托兒設施者，依下列登記資格順序招收幼兒辦理。

二、員工子女之招生：僅受理教職員工之子女、孫子女幼生登記。

三、員工子女、孫子女定義如下：

國立學校之編制內人員、聘(願)用人員、駐點人員(派駐該設置單位辦公之人員)、商借人員，及當學年在校學生等5類人員之子女、孫子女；不含退休員工、離職員工、志工及校內廠商之子女、孫子女。

四、登記資格及證明文件(登記時請至現場繳驗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，並自備一份影本，未繳驗者不予登記)

優先 順位	員工子女、孫子女之單位	應檢具證件(正本)
1	國立興大附農	在職服務證明、戶口名簿影本
2	國立中興大學	在職服務證明、戶口名簿影本
3	國立興大附中	在職服務證明、戶口名簿影本
4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中區)	在職服務證明、戶口名簿影本

五、招生原則：

採現場報名，隨報隨審。

六、招收年齡：

(一) 小班：3足歲(民國109年9月2日至110年9月1日出生者。)

(二) 中班：4足歲(民國108年9月2日至109年9月1日出生者。)

(三) 大班：5足歲(民國107年9月2日至108年9月1日出生者。)

七、 招收班級數及名額：

(1) 分齡專班：

3 足歲幼兒共 1 班(招收 26 人)

4 足歲幼兒共 1 班(招收 0 人)

5 足歲幼兒共 1 班(招收 1 人)

八、 辦理招生程序如下：

項目	說明	備註
登記時間	113 年 1 月 2 日(二)~ 113 年 2 月 16 日(五)止 上午 9:00~下午 16:30 止	
登記資格	教職員工之子女、孫子女(等 5 類人員) (採隨報隨審)	
登記地點	臺中市東區台中路 283 號 (國立興大附農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辦公室)	
招收名額	小班幼生, 26 人; 中班幼生, 0 人; 大班幼生, 1 人 (實際招生名額已扣除直升之幼兒人數)	
抽籤時間	113 年 2 月 21 日(三)上午 10 時 (依優先順位排序, 若登記人數超額, 將進行抽籤)	
錄取生 報到日期	1. 正取生 113 年 2 月 23 日(五)下午 4 時前。 2. 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, 由備取生依序遞補。 3. 遞補之備取生需於隔日 113 年 3 月 01 日(五)下午 4 時 30 分前 完成報到, 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。	
抽籤及結果公布地點	幼兒園辦公室門口、幼兒園官網、幼兒園粉絲專頁	
聯絡窗口	(04)22810010*586(張老師)	

九、 其他注意事項及規定：

- (一) 辦理登記時, 申請登記表件必須由家長及監護人簽名蓋章。
- (二) 申請登記入園人數超過核定招收名額時, 依優先順位排序後, 採抽籤方式決定之。
- (三) 新生報到未滿額或中途有幼兒離園時, 依備取名冊先後次序補足名額。
- (四) 多胞胎幼兒(含雙胞胎)籤卡得由家長自行決定併同或分別抽籤並應出具切結書。
- (五) 錄取之幼兒如未依規定時間報到、繳交證明文件, 視同放棄錄取資格, 已報到之幼兒未依期限繳回繳款單時, 以棄權論, 並依備取順序遞補。
- (六) 登記或報到當日, 幼生監護人倘無法至現場辦理, 應出具委託人簽名並填妥之委託書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, 方可辦理登記或報到。
- (七) 申請登記證明文件如有偽造、變造或出具不實之情事者, 取消其錄取資格, 並追溯其法律責任。
- (八) 幼兒園以實施全日制教學為原則, 收托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 7:30~18:00, 並比照行政院人事行政總局之行政機關辦公日辦理。
- (九) 收退費說明：

項目	金額	收費期間	收費金額
一般家庭子女	2,000 元	一學期	12,000 元
第二胎以上子女	1,000 元	一學期	6,000 元
第三胎以上子女	0 元	一學期	0 元
低收入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	0 元	一學期	0 元

- (十) 本簡章依據「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辦理新生入園作業注意事項」訂定。